

河北传媒学院教务处(通知)

河传教〔2017〕30号

关于 2016-2017 学年第二学期 期末教学质量检查的通知

各院（部）：

期末教学检查是学校教学管理工作中一项重要的常规工作，为了保证本学期期末各项教学工作稳定有序地进行，保证教学质量，完成教学任务，进一步加强教学管理，本学期的期末教学质量检查即将开始。现将有关事项通知如下：

1. 期末教学检查时间为第 16 周（6 月 12 日-6 月 16 日），教务处将组织人员进行不定时抽查。

2. 期末教学检查的内容：

- 1) 教师到岗及授课情况；
- 2) 学生迟到、早退及上课情况；
- 3) 教学秩序、教学纪律；
- 4) 教室环境卫生情况；
- 5) 教学文件准备情况；
- 6) 教室以及教学保障准备情况；
- 7) 安排在 16 周的各种形式的期末考试运行情况。

3. 教务处检查的同时各院（部）组织人员进行自查，实事求是反映教学基本情况。

4. 各院（部）在期末教学检查结束后，要认真总结经验，找出

存在的问题，提出整改措施，保证今后的教学质量能够更上一层楼。

教务处

二〇一七年六月十二日